

136

大 会

第四十五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议
第36次会议
1990年11月14日
星期三上午10时30分举行
约 纽 组

UNA/India Nov

NOV 26 1990

第三十六次会议逐字记录

主席：拉纳先生（尼泊尔）

目 录

一 审议关于所有裁军议程项目并采取行动（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1/45/PV.36
23 November 199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上午11时20分开会

议程项目45至66和155(续)

审议关于所有裁军议程项目并采取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 今天上午,本委员会将首先就第四组中的决议草案A/C.1/45/L.40、第五组中的A/C.1/45/L.43和第六组中A/C.1/45/L.56/Rev.1作出决定。随后,委员会将就第十组中的决议草案A/C.1/45/L.21/Rev.1、A/C.1/45/L.46和A/C.1/45/L.52以及第十二组中的决议草案A/C.1/45/L.8、A/C.1/45/L.17、A/C.1/45/L.26和A/C.1/45/L.32作出决定。首先我请本委员会秘书发言。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我想通知本委员会,塞浦路斯已经成为下列决议草案的提案国:A/C.1/45/L.21、A/C.1/45/L.31和A/C.1/45/L.52。

主席(以英语发言): 由于没人要求介绍上述任何决议草案,本委员会现在将就第四组中的决议草案A/C.1/45/L.40作出决定。

由于除解释投票外没有任何代表团希望发言或在表决决议草案A/C.1/45/L.40之前解释其投票,本委员会现在将就该决议草案进行表决。

我请本委员会秘书宣读提案国名单。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该决议草案是由塞拉利昂以非洲国家集团成员国名义提出的。

主席(以英语发言): 要求就题为“全面彻底裁军: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的决议草案A/C.1/45/L.40进行记录表决。该决议草案是在1990年11月6日第一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由塞拉利昂以联合国会员国中非洲国家集团成员国的名义提出的。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

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零票。

弃权：比利时、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A/C.1/45/L.40以117票对零票，9票弃权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之后解释其投票的那些代表团发言。

瓦根麦克尔斯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一些年来，人们不断要求第一委员会就有关“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问题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我谨以荷兰代表团的名义，再次在这一讲坛上清楚和明确地表明，我们深深理解导致该决议草案提案国采取这一行动的那些忧虑。这是一个应当引起所有代表团关心的问题，因为对环境的适当注意日益成为我们各國政府的优先考虑。至于在联合

* 随后巴布亚新几内亚和塞拉利昂代表团向秘书表示它们希望投赞成票。

国中处理这一问题，应由适当机构，也即第二委员会而不是第一委员会给予适当注意。

去年，有相当数目的代表团，包括我国代表团在内共同积极努力，起草了第44/116号决议。本同一精神，我们曾经试图与其他一些代表团密切合作，就决议草案A/C.1/45/L.40提出一系列改进意见。

这些努力是本着积极的精神进行的，以便使该草案跟上形势。例如，我们感到很奇怪是，决议草案A/C.1/45/L.40提到了国际原子能机构1989年的一份决议，而不是原子能机构最近在1990年9月21日通过的第530号决议，后一决议以协商一致方式确定了国际跨国界传动放射性废料的业务守则。原子能机构第530号决议是一份非洲的提案。因此，为什么在纽约要忽略在维也纳取得的实际进展呢？

我不再举出其他例子，这些例子本来可以使决议草案 L.40 的案文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和裁军谈判会议拟订的谨慎的措辞更加一致。提出的各项修正案都没有被我们的非洲朋友所接受，尤其是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些修正案都是关于以非洲倡议为基础谈判达成的措辞，我们对此深表遗憾。因此，我们不能支持决议草案 L.40。

我们真诚地希望今后能够表现出更大的通融感。

索尔斯比小姐(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王国完全赞成我们的荷兰同事提出的有关决议草案 A/C.1/45/L.40 “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的问题”。

我们和这位代表一样，对那些使决议草案的提案国采取了他们所采取的主动行动的忧虑和他所表示的关切深表同情。

此外，我们还对决议草案和议程项目在执行部分第七段中的标题表示关注。就联合王国而言，不存在什么禁止处理放射性废料的问题。这种禁止将理所当然的包括禁止所有核能的利用，其中包括和平的利益。

我们认为，使用“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这一短语并不是提案起草国的意图，我

们将继续把这一短语解释为“将构成放射性战争的任何核废料的使用”。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五段和执行部分第二段正式使用了这一短语。联合王国请我们的非洲同事今后考虑这个语言上的问题。

里特尔·冯·瓦格纳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 德国赞成荷兰和联合王国代表所提出的观点, 我们愿对我们对决议草案 A/C.1/45/L.40 “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的投票作出解释。

德国理解非洲国家在决议草案中提出的潜在的问题。德国政府充分认识到不负责任的处理放射性废料将造成严重的问题, 德国政府愿意并准备在解决这些问题中进行合作。

然而, 德国代表团不得不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 其原因与荷兰和联合王国代表指出的原因完全一致。

此外, 我们也要提请委员会注意下列问题。首先, 正是因为英国代表提起的“倾弃”这一词组含义不清, 裁军谈判会议在其审议和报告——决议草案提及了这份报告——中避免了“倾弃”这一词组。因此, 使用“倾弃”这一词组的序言部分第七段和执行部分第一段将产生误解。第二, 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五段和执行部分第二段似乎指出了核废料用于放射性战争的可能性。我国政府认为, 这种可能性过于牵强, 很不现实。第三, 执行部分第四段使人推论——“蓄意使用核废料以造成破坏”实际上已经发生, 或马上就要发生。在这种情况下, 德国将提议采取比通过一项决议更为严厉的行动。但是, 如果不能证明这种蓄意使用, 那么以这种方式提出这一问题将产生误解, 而德国则希望避免这种误解。

最后, 我重申德国将任何时候在适当的论坛和适当的情况下支持决议草案 L.40 所提出的目标。

莱茨夫人(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 A/C.1/45/L.40 “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投了赞成票。我们这样做是因为我们总体上对决议草案的主要内容表示同情。决议草案提请大家注意可能构成放射性战争的使用核废料

所确有的潜在威胁及其对区域和国际安全的影响，并对这种潜在危险和影响表示了正当的关注。

但是，我们不希望我们的赞成票表明我们对该决议草案中所有的措辞表示无保留的赞成。我们对审议这一具有法律约束的适当场所和组织表示关注，这一文书需要考虑到裁军谈判会议、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和国际海事组织的职能和正在进行的工作。

比如，在海上倾弃问题上国际海事组织当然是适当的组织，该组织对《伦敦倾弃公约》负有责任，并接受原子能机构在技术上的建议。

禁止在海上倾弃所有放射性废料问题还涉及在海上和陆地上处理之间进行比较，这一问题实际上正在由《伦敦倾弃公约》协商国建立的一个辅助性机构中得到审查，并可能产生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全球性对海上倾弃所有放射性废料的禁止。

至于陆地上处理放射性废料，这的确是原子能机构的职责范围。但是，在我们更好地了解其意图之前，我们不愿以某种方式对原子能机构在这一问题上的工作作出判断。就本阶段而言，我们不能判断向每个组织提出何种建议是合适的。

我们也不愿意我们对决议草案投的赞成票表明澳大利亚反对在陆地上处理放射性废料，因为这在本阶段是储存这种废料的唯一可能的替代性方法。但是，我们重申无保留地反对任何国家和组织的将构成放射性战争并对所有国家的国家安全产生严重影响的倾弃核废料。

阿米盖斯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法国代表团在决议草案 A/C.1/45/L. 40 “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其原因如下。

首先，正如我们多次强调指出的，法国依然认为倾弃放射性废料问题本身不在第一委员会的工作范围之内，而属于第二委员会的工作范围。第二，决议草案在其序言部分中提及了第44/116 R 号决议，法国在该决议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

第三，决议草案的序言部分提到了1989年国际原子能机构大会通过的GC(XXXIII)/RES/509决议，但没有提到1990年提到的放射性废物国际转让行为准则的530决议。

第四，决议草案A/C.1./45/L.40没有反应裁军谈判会议在为一项禁止放射性武器公约规定范围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正如裁军谈判会议1990年度报告所述，这样一个公约将禁止蓄意散播任何放射性物质，包括放射性废物，其散播目的在于通过该物质的分解所产生的直接和非直接辐射造成伤害、死亡、破坏和毁灭。因此，显然并不能将所有放射性废物的倾弃归咎于放射性武器。

最后，法国认为应该由国际原子能机构及其成员国决定是否应该以一个法律上有约束性的文书代替已经起草的这一领域的行为准则。

乌烈兹先生(比利时)(以法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A/C1/45/L.40投了弃权票，其原因与荷兰、联合王国和德国代表团所说的相同，但主要是因为我们认为该问题应该由现存的主管机构解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开始讨论第五组中的A/C.1/45/L.43。我请加拿大代表介绍该决议草案。

梅森女士(加拿大)(以英语发言)：加拿大再次介绍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武器的可裂变材料”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今年载于1990年10月31日的文件A/C.1/45/L.43。提案国有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群岛、孟加拉、博茨瓦纳、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丹麦、芬兰、希腊、匈牙利、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日本、荷兰、新西兰、挪威、菲律宾、罗马尼亚、萨摩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乌拉圭和加拿大，这些国家再一次包括各大陆和各国家集团。

我们认为，这个决议草案提出了一个重要声明。它提醒我们在我们共同追求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中存在着几个不同的道路。一个全面的禁试条约当然会有助于取得这一目的。但是，甚至全面禁止核试验本身也不能保证核武器的制造和更新的停止。因此，禁止为核武器目的生产可裂变物质是核裁军进展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因此，该决议草案的目标是补充核禁试。

我们认为这是一个现实的决议草案,因为它采取之立场是禁止生产的实现与全面核禁试的实现是相连的。

最后,我敦促所有代表团支持这一决议草案,提案国真诚希望该决议草案将继续得到强大和广泛的支持。

坎比亚索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在表明对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武器的可裂变材料”的决议草案A/C.1/45/L.43持积极态度的同时,意大利代表团希望对关于将可裂变物质储存逐渐变化和转化为和平目的使用的第四段作出具体声明。

意大利认为,停止为武器目的生产可裂变物质是核裁军进程的一个重要步骤,为取得这一个目标而展开的努力必须持续一段时间以便考虑到各方面。因此,意大利认为应该对将可裂变物质转化为和平使用的可能性的估计给予适当考虑。

我国代表团希望回顾正在意大利进行的由一个科学家和专家小组促进的关于这个题目的某些研究。那些研究已经产生了某些初步结论,这促使意大利政府将这些结论作为文件NPT/Con. IV/29在《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第四次日内瓦审查会议上传阅。在那次会议上,会议的第一委员会,以协商一致通过了向会议所作报告草案中的一段,该段呼吁

“核武器国家找出由核军备谈判带来的核弹头的拆除所释放的物质转为和平使用”。众所周知,不幸的是会议未能就最后文件达成一致。

我们想在这一论坛强调在日内瓦第四次审查会议上受到良好审议的提案的更深层的方面:希望将置于市场的多余的可裂变物质换来的资金的一部分专门用来首先满足团结的呼吁,在当今的世界经济形势中这一需求尤为强烈。

我已经提到这些研究仍在继续,我愿告诉委员会促进这些研究的意大利的组织表示愿意与有兴趣的各方就这一非常复杂的问题分享和讨论其结论。

主席(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就决议草案A/C.1/45/L.43作出决定。

我现在请印度代表发言,他想在表决前解释投票立场。

查达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不得不对题为“禁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的决议草案A/C.1/45/L.43投弃权票。

1978年在第一届裁军特别会议上以协商一致通过的最后文件在第5段中明确规定了核裁军进程的各个阶段,其中分段(b)说:

“停止生产各种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停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第S--10/2号决议)

该项决议草案的意图是值得赞扬得的。然而,决议草案中提出的这种局部办法同《最后文件》不一致,《最后文件》正确地整体地看待这个问题。我们认为,应该同时停止生产武器和各种武器用裂变材料。我们只有通过这种全面的方式才能建立一种全球性的、公正的和不加歧视的关于所有核设施的国际保障措施制度。

我们认为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草案A/C.1/45/L.33正确地反映了《最后文件》规定的目标。

主席(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就题为“禁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的决议草案A/C.1/45/L.43进行表决。该决议草案今天上午由加拿大代表介绍。

我请委员会秘书宣读提案国名单。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A/C.1/45/L.43提案国名单如下:阿富汗、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孟加拉国、博茨瓦纳、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加拿大、丹麦、芬兰、希腊、匈牙利、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日本、荷兰、新西兰、挪威、菲律宾、罗马尼亚、萨摩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乌拉圭。

主席(以英语发言):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德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法国。

弃权: 阿根廷、中国、印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A/C.1/45/L.43以125票赞成,1票反对,5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想解释投票的巴西代表发言。

德克斯塔·西尔瓦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巴西对决议草案A/C.1/45/L.43投赞成票,这是因为我们认为经过适当核查的停止和禁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是从质量上和数量上停止核军备竞赛的一项重要措施。我们认为核裁军领域的这项措施和其他措施要达到的最终目标是建立一个全球性的、不加歧视的停止生产核武器、禁止核武器和完全消除核武器的制度。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审议第六组中的决议草案A/C.1/45/L.56/Rev.1。

阿丹克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新西兰高兴地同其他国家一起提出题为“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的决议草案A/C.1/45/L.567/Rev.1。

在第四十四届会议上就该问题通过两项决议之后我们曾敦促这两项决议的提案国仔细考虑在第四十五届会议上提出一项单一文本的好处。我们认为,这样做同使本委员会工作合理化的目标是一致的,我们认为,我们大家都有使本委员会的工作合理化是我们的共同目标。我们还认为,一项单一的文本能够使我们有机会第一次在消极安全保证这样重要的问题上用一个声音讲话。我们高兴地看到,我们对一项单一文本的希望已经在决议草案A/C.1/45/L.56/Rev.1中实现了,这项文本是昨天由巴基斯坦代表介绍的。

决议草案A/C.1/45/L.9和L.19的主要提案国保加利亚和巴基斯坦在合并这两个文本的工作中显示了妥协精神和灵活性,这两个国家应该受到赞扬。显然,为了确保

* 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随后告诉秘书处,他本来打算投赞成票。

尽可能的最广泛的支持，这样做的时候十分注意兼收并蓄在消极安全保证问题上存在的各种不同意见。

新文本中的若干方面应该加以注意。我们特别欢迎在序言部分加进核裁军和常规裁军方面取得进展的内容。我们还请大家特别注意序言段落，在这个段落中，大会将注意到核武器国家已作出的单方面消极安全保证的声明。

新合并的决议草案中最重要的特点是，它没有过早判断裁军谈判委员会的特设委员会在消极安全保证方面的工作。为此，我们认为它为裁军谈判委员会继续讨论这个问题提供了一个可靠的基础，特别是在寻求共同的方式或途径方面。

新决议草案一个最后但最重要的方面是，加进了一个序言段落，这个序言段落注意到人们现在显然有更大的意愿克服过去在这个问题上遇到的困难。

我们认为最近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查会议上关于消极安全保障的建设性讨论清楚地表明现在普遍存在讨论这一问题的较好气氛。如我们在几个星期前一委一般性辩论发言中所说的那样，新西兰希望这种较好的气氛将体现为可以得到大会本届会议一委绝大多数代表团支持的一份单一案文。

我们尤其希望关心一委工作合理化的所有国家将以支持这项决议草案来表明他们的承诺，因为这一草案清楚地表明各重要的并行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愿意本着向前看的态度将其合并。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接下去就题为“完成保证不对非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的决议草案 A/C.1/45/L.56/Rev.1 进行表决。巴基斯坦代表于1990年11月13日在一委第35次会议上介绍了这项决议草案。

我请委员会秘书宣读提案国名单。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45/L.56/Rev.1有下列提案国：澳大利亚、孟加拉国、保加利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达加斯加、尼泊尔、新西兰、巴基斯坦、萨摩亚和斯里兰卡。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决议草案A/C.1/45/L.56/Rev.1付诸表决。有人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法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A/C.1/45/L.56/Rev.1以130票赞成、0票反对、3票弃权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那些要在表决后解释其投票的代表团发言。

达科斯塔·E·席尔瓦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巴西投票赞成决议草案A/C.1/45/L.56/Rev.1以承认提案国为合并决议草案A/C.1/45/L.9和A/C.1/45/L.19的案文以达成一份共同案文的努力。我们希望这种建设性发展在找出有效的核裁军措施之前,对裁军谈判会议进行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问题的谈判给予必要推动。

我国代表团认为对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最有效保障是彻底销毁核武器。由于核武器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无核武器国家应该在非歧视的基础上得到无条件的和有法律约束力的不对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保证。

巴西还认为需要在有关建立和贯彻无核武器区的文件中规定核查核武器国家履行这些保障的有效措施,以便在这些地区的核国家和无核武器成员国之间保持平衡。

阿齐基韦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我愿解释一下尼日利亚关于题为“完成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的决议草案A/C.1/45/L.56/Rev.1的投票。

多年来,尼日利亚一直在各个多边裁军论坛努力实现决议草案的目标。尼日利亚在裁军谈判会议为找到解决这个问题的现实办法提出了实质性建议。

尼日利亚一向反对以有可能损害诸如《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等现有的裁军文件并危及不扩散体制的方式处理这一问题。尼日利亚愿回顾消极安全保证的概念是在60年代中期谈判《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时诞生的,当时不结盟和无核武器国家寻求保证放弃核选择不会使他们永远处于军事上不利的地位、并使他们在核时代易受核讹诈。

消极安全保证本身不是目的,而是实现目的的一个手段。因此,不应该在完全排除核裁军这一最终目标的情况下追求。

在上述背景下,尼日利亚要表示对决议草案某些规定的保留意见。尼日利亚愿

重申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并不表示在共同方案或共同做法问题上的协商一致。尼日利亚将不会在任何裁军讲坛在共同方案的基础上参加审议该问题的协商一致。

尼日利亚认为在裁军谈判会议审议这一问题12年而毫无积极成果之后，应采取一个更现实的做法，即对当前安全形势的现实和无核武器国家为了人类的利益所付出的牺牲加以考虑的做法。除非不结盟和无核武器国家所作出的牺牲得到承认和理解，消极安全保证就可能仍无法实现。

索尔斯比女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想就联合王国对决议草案A/C.1/45/L.56/Rev.1的投票作一下解释。

联合王国愿意抱着诚意在裁军谈判会议上进行谈判，但是我们感到现在在这个问题上寻求达成一项国际性协议仍然看上去很困难。因此，在我们看来，草拟的文本在规定一项解决办法方面似乎走得太远了一点。

主席(以英语发言)：本委员会现在就第十组中的决议草案，即A/C.1/45/L.21/Rev.1、L.46以及L.52采取行动。

霍尔莱斯先生(比利时)(以法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已在一般性辩论中声明，我们对在日内瓦举行的裁军谈判会议上一届会议的谈判工作所取得的令人失望的结果表示遗憾。那次会议仅在技术细节上取得了一些进展。我们认为会议结果所以令人失望，有以下原因：第一是谈判工作后期所必然产生的根本性问题；第二是由于最近一个国家威胁使用化学武器所造成的信任气氛的总恶化；第三是扩散的继续存在；第四是由于缺乏类似于巴黎会议所带来的那种能够取得一项全面、最终和普遍禁止化学武器及其使用的政治势头。

我们希望，美国和苏联对停止生产所有化学武器并开始销毁这些武器的承诺所带来的推动力能够得到其它倡议的配合，以便谈判能够在信任、透明和良好意愿的这种必要条件下得到恢复。

我们深信，这也是第十组中所列有关化学和细菌武器的三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的意愿。它们的目标也是要改善尽快达成一项全球性公约的机会，同时加强对1925

年内瓦议定书的承诺，以便通过秘书长和安理会的共同行动减少使用或威胁使用化学武器的危险。

大会协商一致所通过的决议，只要它们具有实质性内容、能够传递出明确、实质性和毫不含糊的信息，是可以作出重要贡献的。取得这些效果的努力是真正值得称颂的。我们希望所花费的大量精力将能够获得承认，该决议草案能够不经表决获得接受，日内瓦的谈判工作能够得到恢复。我已经说过，这将取决于这些决议草案在多大程度上有助于增强信任和透明度。

我国已公开庄严地声明将成为这项未来公约的原始签字国。我们高兴的是，决议草案A/C.1/45/L.21/Rev.1满意地注意到了声明同样意愿的国家数目的不断增加并强调了各国就其是否拥有化学武器作出声明的极端重要性。我国代表团欢迎这种有利于增加信任的声明，同时我们感到遗憾的是，至今还未能把所取得的协商一致变成成型的文字，也未能更加坚定地面对未来，并作出具体的承诺使得各国在积极和具体地努力消除并禁止化学武器的意愿方面的含糊之处得到清除。

我国代表团可以理解所提出来的一些论点，但是我们认为这些论点并不足以成为拒绝作出澄清的根据，特别是关系到是否拥有化学武器的声明。那种声明既不是对未来的预测，也不是一种法律上的承诺，只不过是对事实的陈述，再加之以消除化学武器的政治意愿罢了。

我们知道裁军的道路是漫长的，需要很大的耐心，但我要特别重复还需要相互信任。我们希望实现裁军的意愿在最近的将来能够变得明显。不然，我们又要无法忍受地承担再次看到化学武器的受害者的可怕景象的责任。

莫里斯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11月12日，我国代表团介绍了题为“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维护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权威的措施”的决议草案A/C.1/45/L.52。我们愿重申，其中心目的是要维护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性、毒性或其它气体和细菌作战方法的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的权威。

我国代表团在11月12日指出，保证不再使用这类武器的最明确和最有效的方法

是缔结一项全球性和全面的化学武器公约。因此，我们十分重视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尽早缔结一项全球性和全面的化学武器公约。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们现在就题为“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的决议草案A/C.1/45/L.21/Rev.1作出决定。该决议草案是由波兰代表于1990年11月12日在第一委员会第34次会议上介绍的。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宣读提案国名单。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A/C.1/45/L.21/Rev.1有以下提案国: 阿富汗、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爱尔兰、意大利、日本、马来西亚、蒙古、缅甸、荷兰、新西兰、挪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西班牙、苏里南、瑞典、土耳其、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和越南。

主席(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A/C.1/45/L.21/Rev.1的提案国要求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这项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通过这项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A/C.1/45/L.21/Rev.1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对题为“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执行情况和第三次《公约》缔约国审查会议筹备工作”的决议草案A/C.1/45/L.46作出决定。奥地利代表已经在1990年11月5日召开的第一委员会第25次会议上对这项决议草案进行了介绍。

同该决议草案相联系的是秘书处的一份口头声明。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A/C.1/45/L.46的提案国如

下：阿富汗、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孟加拉、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厄瓜多尔、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利比里亚、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蒙古、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新加坡、西班牙、斯里兰卡、苏里南、瑞典、多哥、土耳其、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联、联合王国、美国、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和扎伊尔。

我现在代表秘书处宣读主席提到的这份口头声明。

“大会将在载于文件A/C.1/45/L.46题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执行情况和第三次《公约》缔约国审查会议筹备工作’的决议草案中，要求秘书长为第三次审查会议及其筹备工作给予必要的援助并在必要时提供所要求的服务。应该注意到会议将是《公约》缔约国的会议。其他多边裁军条约的会议——例如，《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海床条约》和《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条约》修正会议——都已把支付有关会议及其筹备委员会的任何会议的费用列入其议事规则有关安排的条款中。根据这些安排，联合国经常预算不负担任何额外费用。

因此，秘书长认为，他根据该决议草案所承担的向第三次审查会议及其筹备工作提供必要援助并在要求时提供必要服务的任务没有给联合国经常预算带来财政方面的影响，而且将根据《公约》缔约各方即将达成的财政安排支付有关费用。

另外，根据其各自相应的法律文书在联合国经常预算外筹资进行的各项有关国际公约或条约的活动只有在至少6个星期前收到缔约国支付该拟议中活动的足够资金时才能进行。”

主席(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A/C.1/45/L.46的提案国已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这项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通过这项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A/C.1/45/L.46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对题为“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维护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权威的措施”的决议草案A/C.1/45/L.52作出决定。该决议草案已由澳大利亚代表在1990年11月12日举行的第一委员会第34次会议上予以介绍。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A/C.1/45/L.52的提案国如下: 安提瓜和巴布达、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厄瓜多尔、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萨摩亚、西班牙、瑞典、泰国、土耳其、苏联、联合王国、美国、越南、南斯拉夫和扎伊尔。

主席(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A/C.1/45/L.52的提案国已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这项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通过这项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A/C.1/45/L.52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愿意就刚才通过的第十组的决议草案解释其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莫拉迪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高兴地看到,关于采取措施,维护《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权威的第A/C.1/45/L.52号决议草案再一次不经表决获得通过。但我们相信,决议草案本来还可以更严谨一些。

《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是禁止使用化学武器方面最重要的国际文书。所以,关于加强这项文书的所有倡议都应该适当地考虑到国际论坛上的积极成就。也就是

说，发扬过去的成就是实现我们最终目标最捷便的途径。

由于决议草案某些提案国对于《日内瓦议定书》所持保留态度使得第L.52号决议草案中出现以下的漏洞。第1，在序言部分第一段中应该明确提到安理会第612(1988)和620(1988)号决议。毫无疑问，这两项决议是安理会对于违反《日内瓦议定书》现象的最重要反应。第2，序言部分第一段的文字忽略了前不久大量使用化学武器的问题。第3，如果在执行部分第四段中大会“确认”，而不是“注意到”安理会决定的持久意义，就可以发出一个强烈的信息。

总之，我国作为化学武器的使用中受害最深的国家相信，提交第L.52号决议草案的决定以及大会保持关于采取措施维护《日内瓦议定书》权威的立场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但我们希望指出，协商一致通过决议草案不应理解为我国代表团赞同其中的缺陷。

阿瓦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想再次解释我国代表团对于委员会刚刚协商一致通过的关于化学武器的决议草案的立场。

对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来说，禁止化学武器关系到重大的国家利益。我国代表团支持彻底销毁化学武器库存的思想，反对某些大国提出的安全储存的思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相信，这种思想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草案的实质背道而驰，并且使得这项公约草案毫无意义。在日内瓦举行的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夏季会议上，二十一国集团表达了同样的立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呼吁在全世界，特别是在我们这一地区禁止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叙利亚通过接受1989年巴黎会议《最后文件》已经重申了这个立场。我们重申，需要按照1978年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联大《最后文件》第45段中规定的优先次序，把禁止化学武器和禁止核武器联系起来。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第12组中所列以下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A/C.1/45/L.8、L.17、L.26和L.32号决议草案。

意大利代表要求在就第12组决议草案表决之前作一般性发言。现在我请他发言。

内格罗托·坎比奥索(意大利)(以英语发言):意大利代表团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希望就题为《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第A/C.1/45/L.17号决议草案发言。

12国感到高兴的是,由于各代表团的共同努力,因而今年能够起草一份单一的决议草案,而不是最近几次会议中特有的四份传统的案文。

12国认为,这反映了,防止外空军备竞赛问题的某些方面正在引起更大的兴趣,这对于继续进行关于这一问题的日内瓦会议的工作是一个令人鼓舞的迹象;该会议今年已经产生了某些初步的、更为积极的迹象。

所以,12国认为这份决议草案是本次会议一项很有希望的成就。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请那些希望在表决前对其投票作出解释的代表团发言。

里特尔·冯·瓦格纳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我再次发言解释德国代表团对题为“全面裁军方案”的决议草案A/C.1/45/L.32所持立场。

德国将对整个决议草案弃权,因为我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中有关全面裁军方案的任何今后工作框架以及方案中基本设想的有效性需要在裁军谈判会议本身范围内进行彻底讨论,其结果绝不应该受到这个决议草案的损害。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关于执行部分第1段的措辞用去年决议第1段的措辞来代替所作的努力没有取得成功。我们因此现在被迫就建立特设委员会的问题作出决定。

在我们看来重新建立全面裁军方案特设小组显然不能证明是有希望的步骤。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提到欧洲的局势发展作为重新建立特设委员会的理由。相反,我们认为,东西方关系中、特别是欧洲裁军领域中正在发生的根本变化显著地证明了这一事实,即裁军并不能通过精心制造具有虚假的最后限期的理论上的裁军方案予以实现或促进。

此外,我们已经看到裁军谈判会议明年会议的艰巨任务。不仅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必须做出重大努力来结束谈判,而且和几年以前的情况不一样,我们所希望将在明年会议开始时建立的全面禁试特设委员会也需要我们的充分重视。面对如此沉重

的工作负担，我们认为进一步分散各代表团的珍贵资源是无益的。因此德国将投票反对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1段。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就题为“海军军备和裁军”的决定草案A/C.1/45/L.8采取行动。该决定草案是瑞典代表1990年11月8日在第一委员会第31次会议上介绍的。

现在我请委员会秘书宣读提案国名单。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该决定草案由瑞典为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已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

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A/C.1/45/L.8以130票对1票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A/C.1/45/L.17进行表决。这个决议草案是斯里兰卡代表1990年11月5日在委员会第26次会议上介绍的。

现在我请委员会秘书宣读提案国名单。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45/L.17的提案是孟加拉国、巴西、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智利、中国、埃及、埃塞俄比亚、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约旦、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墨西哥、缅甸、尼日利亚、秘鲁、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南斯拉夫和津巴布韦。

主席（以英语发言）：已要求就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9段进行分别的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

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比利时、加拿大、捷克斯洛伐克、丹麦、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列支敦士登、卢森堡、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A/C.1/34/L.17执行部分第9段以109票对1票、21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委员会开始就决议草案A/C.1/45/L.17整体进行表决。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

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A/C.1/45/L.17整体以129票对零票,1票弃权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刚才得到通知,鉴于目前正在磋商,并有可能提供一个经过修改的更好的文本,决议草案A/C.1/45/L.26的提案国要求把对该决议草案的审议推迟到下一次会议。在征得委员会许可之后,我同意推迟到下次会议审议该决议草案。

委员会现在开始就决议草案A/C.1/45/L.32进行表决,该决议草案的题目为“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副标题为“综合裁军方案”。该决议草案是由墨西哥代表在1990年11月2日第一委员会第24次会议上介绍的。

现在我请委员会秘书宣读提案国名单。

凯拉蒂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45/L.32的提案国是:玻利维亚、印度尼西亚、墨西哥、缅甸、秘鲁和斯里兰卡。

主席(以英语发言):要求对决议草案A/C.1/45/L.32执行部分的第1段单独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波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奥地利、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丹麦、芬兰、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列支敦士登、马耳他、新西兰、挪威、葡萄牙、罗马尼亚、西班牙、土耳其、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决议草案A/C.1/45/L.32执行部分第1段以96票对13票、20票弃权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委员会将对决议草案A/C.1/45/L.32整体进行表决。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比利时、法国、卢森堡、荷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意大利、日本、列支敦士登、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西班牙、土耳其、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决议草案A/C.1/45/L.32整体以102票对6票反对、22票弃权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请希望解释投票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米德玛夫人(荷兰)(以英语发言):我代表比利时、卢森堡和荷兰代表团解释我们对题为“综合裁军方案”的决议草案A/C.1/45/L.32的投票立场，并要求将我们的立场记录在案。

1989年，我们对裁军谈判会议在其报告中就综合裁军方案所作的结论表示了欢迎，这一结论是：对尚未解决的问题应在形势有利于在这方面取得进展时进行审查。

今年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反映了协商一致的意见，该报告在谈到这一问题时指出，处理综合裁军方案的组织框架问题将在1991年届会开始时予以审议。

因此，这一问题将很快在裁军谈判会议里得到讨论。这应当成为大会今年会议在这方面的出发点。在裁军谈判会议审查这一问题时，参加该会议的代表团必须牢记裁军谈判会议议程上各项目的优先顺序。

今天我所代表的三个国家的代表团认为，在1991年初恢复综合裁军方案特设委员会的工作是不适宜的。现在我们正在裁军谈判会议内外就具体裁军项目进行各种谈判。正是这种更为直接的方式正在产生并将继续产生巨大的成果。制定广泛方案的间接方式已被证明并不是一个上策。

如果必要的话，以正式或非正式的全体辩论处理全面裁军方案的作法可以继续下去。

现在企图将这一主题推回到在一个单独的特设委员会一级进行工作，这样就预先确定了1991年裁军谈判会议计划就此主题进行磋商的结果，从而偏离了该讲坛最近就此问题所达成的一致意见。因此，我们感到遗憾的是，有人想在我国代表团对之持有保留意见的决议草案A/C.1/45/L.32中再次实现这种企图。

莱多喀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要求发言是为了解释其就决议草案A/C.1/45/L.8和L.17的投票。

首先是我们对题为“海军军备和裁军”的决议草案L.8所投的反对票。各国的

海军军备要求和海军活动本来就是不对称的。它们是以不同的地理、政治和战略的考虑为基础的。例如，美国与大多数盟国被大海隔开，其两侧与大洋接壤，因此美国深深依赖海上活动和根据国际法规定的航海自由来保护其安全和贸易利益。我们在这方面并不是独一无二的。我们强烈认为，世界各国海军力量间的关系是如此的不同，以至无法形成就这些力量进行谈判的共同基础。因此，美国无法同意任何对其海军活动的限制或制约。而且，美国认为这不是一项合适的议程项目，为此我们投票反对这项决议草案。

第二，尽管我们对有关“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A/C.1/45/L.17投弃权票，但我们要承认整个文本相对最近前几个文本而言在质量上有了改进。认真的谈判产生了更富有建设性、客观和积极的决议草案。除了在日内瓦举行的双边核与外空谈判中正在审议的问题以外，美国并没有在任何讲坛上确定适合于外层空间军备控制谈判的问题。因此，我们投票反对这一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9段。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解释决议草案的其他部分的语言来修改这一坚定的政策。当然，外层空间特设委员会在日内瓦举行会议时，美国代表团将与裁军谈判会议的同事们一道寻求促进对外层空间裁军中许多复杂问题的了解。

主席(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就此结束审议列入今天上午会议讨论的决议草案和就此采取行动。

在明天上午举行的下次会议上，委员会将审议下列决议草案：第四组中的A/C.1/45/L.38；第五组中的A/C.1/45/L.5和L.35；第七组中的A/C.1/45/L.39 A和B；第九组中的A/C.1/45/L.24/Rev.1；第十二组中的A/C.1/45/L.26；第十三组中的A/C.1/45/L.22/Rev.1, L.42, L.49和L.50/Rev.1。

现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我想提请委员会的成员注意，根据工作方案和时间表，委员会排定于11月19日星期一开始就题为“南极洲问题”的议程项

目67下的决议草案进行一般性辩论和审议，并就此采取行动。因此，如果各代表团希望就此项目发言，请尽快报名。

我还想提醒各位代表，就议程项目67提交决议草案的最后期限也是11月19日星期一中午12点。

下午1点10分散会